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343
4 March 1994

CHINESE

第三三四三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4年3月4日星期五，上午11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默里梅先生	（法国）
成员国：	阿根廷	里卡德斯先生
	巴西	萨登伯格先生
	中国	李肇星先生
	捷克共和国	罗文斯基先生
	吉布提	奥拉海耶先生
	新西兰	基廷先生
	尼日利亚	艾瓦赫先生
	阿曼	胡塞比先生
	巴基斯坦	马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沃龙佐夫先生
	卢旺达	比齐马纳先生
	西班牙	亚涅斯·巴尔诺沃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英德弗思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94室）。

94-85239 (c)

GE

上午11时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与科威特之间的局势

1994年2月22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4/240)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1994年2月22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4/240)。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1994/252,内载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阿根廷、巴西、中国、捷克共和国、吉布提、法国、新西兰、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法语发言)：决议草案获得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899(1994)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休会。

上午11时零5分散会。